

证券代码：835445

证券简称：万格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万格丽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万格丽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3 日 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445	万格丽	2025年12月19日
恢复表决权优先股	820007	万格优1	2025年12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八）涉及优先股表决权恢复

根据优先股发行预案相关约定和公司2023年、2024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不派发股息的决议，公司优先股万格优1自2025年10月10日起恢复表决权，有权出席股东会与普通股股东共同表决，直至公司支付全额股息。

公司原表决权份额为50,000,009，优先股表决权恢复后，新增表决权份额为6,531,980，现公司表决权份额合计为56,531,989，新增优先股表决权份额占公司表决权总份额的比例为11.55%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
1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	√
2	关于修订公司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的议案	√	√
3	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	√

议案一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为规范公司治理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

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。具体修订的制度如下:

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三 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根据最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议案序号为(1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3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万格丽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林平连女士

（二）联系地址：福建省武平县工业园区 D05

（三）联系电话：0597-3338888

（四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住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万格丽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万格丽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